



410105S-2018



河南万邦御粮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WS 0001S-2018

薏苡仁（米）

2018-01-08 发布

2018-01-08 实施

河南万邦御粮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按 GB/T 1.1《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的规定编写。

本标准由河南万邦御粮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辉。

薏苡仁（米）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薏苡仁（米）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保质期。

本标准适用于以薏苡仁（米）为原料，经筛选、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薏苡仁（米）。

2 要求

2.1 原料要求

2.1.1 薏苡仁（米）应符合 GB 2715 的要求。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试验要求
性状	具有本品应有的性状	从样品中取出100g，置于洁净的白瓷盘中，在室内自然光下观察其性状、色泽，嗅其气味，品其滋味。
色泽	具有本品应有的色泽	
滋味和气味	具有本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无异味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水分, g/100g	≤ 14.5	GB 5009.3
杂质, g/100g	≤ 1.0	GB/T 5494
铅（以Pb计）， mg/kg	≤ 0.2	GB 5009.12
*总砷（以As计）， mg/kg	≤ 0.4	GB 5009.11
镉（以Cd计）， mg/kg	≤ 0.1	GB 5009.15
总汞（以Hg计）， mg/kg	≤ 0.02	GB 5009.17
铬（以Cr计）， mg/kg	≤ 1.0	GB 5009.123
苯并[α]芘, μg/kg	≤ 5	GB 5009.27
黄曲霉毒素B ₁ , μg/kg	≤ 5	GB 5009.22

注：*该项指标严于国家标准规定

2.4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5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2.6 其他卫生要求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3 检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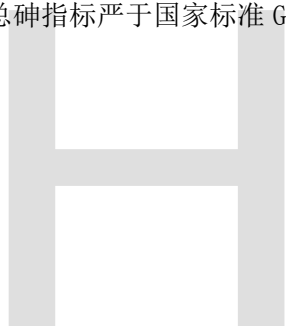
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水分、杂质、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薏苡仁（米）为原料，经筛选、包装加工而成的非即食薏苡仁（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27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粮食》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的依据。

本标准规定了薏苡仁（米）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签、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保质期。

理化指标中总砷指标严于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Large, light gray watermark letters 'H' and 'N' are positioned in the middle of the page.Large, light gray watermark letters 'N' and 'B' are positioned in the middle of the page.

河南万邦御粮食品有限公司

A large, light gray watermark letter 'Q' is positioned in the lower middle of the page.A large, light gray watermark letter 'B' is positioned in the lower middle of the page.